

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新生入學報到通知單

- 一、依據各國小送達之畢業生名冊辦理入學報到，請學生務必於 108 年 5 月 4 日(六)上午 7 點 50 分前至本校**新生臨時班級**完成新生報到手續。
- 二、報到須攜帶證件：當天報到須繳驗證件如下，請在各證件的**右上角**用鉛筆註明

臨時班級、臨時座號 例如：7 年 3 班 5 號，請寫成 703-05。

- (1)入學報到聯(藍色，請詳填基本資料)
- (2)暑假學藝活動家長同意書(橘色)
- (3)戶口名簿影本
- (4)轉入個人帳戶委託書(紫色)
- (5)其他相關證件：低收入戶證明正本(含中低收)、學生或家長殘障手冊影本



三、報到行程

日期	時間	活動內容	地點	
5/4 (六)	07:50 - 09:05	一、至各班級報到，並繳交以下各項新生資料 (1)新生入學報到聯 (2)暑假學藝活動家長同意書 (3)戶口名簿影本 (4)轉入個人帳戶委託書 (5)其他相關證件(如：學生或家長殘障手冊影本、 低收入戶正本、中低收入戶證明) 二、說明施測的科目與指導劃卡。 三、提醒新生 6/21(五)當日 09:00~11:30 分 要至本校 活動中心 丈量體育服裝(請攜帶 108 學年度運動服 訂購單)，並至教務處補繳各項資料。	新生 臨時班級	
	09:15 - 10:00	語文測驗(國文、英語)		
	10:10 - 10:55	數學測驗		
6/21 (五)	09:00 - 11:30	體育服裝丈量(請攜帶 108 學年度運動服訂購單)	活動中心	
		補繳新生相關資料	教務處	

四、學業測驗：

分語文、數學兩節課實施測驗。請**攜帶 2B 鉛筆、橡皮擦、原子筆**參與測驗。

未參加測驗者，不另辦理補考作業。(其編班依據依本校常態編班規定辦理)

五、如因個人因素，無法至本校報到就讀者，請填寫「無法報到說明」欄，並將

報到聯寄回本校教務處註冊組。(本校地址：33542 桃園市大溪區民權東路 210 號註冊組收)

六、依強迫入學條例規定，學齡兒童未就學者，將報請所屬大溪區公所強迫入學

委員會罰款。

